

林地补偿说明

省国土资源厅：

云南省香格里拉至丽江公路建设项目（香格里拉市段）申请总用地面积 402.3170 公顷，其中林业用地面积 237.6619 公顷，非林业用地面积 164.6551 公顷。占用征用林地面积 237.6619 公顷，其中占用征用国有林地面积 23.6875 公顷，占用征用集体林地面积 213.9744 公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占用征收征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项目占用的林地已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项目征地补偿标准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第 43 号令《云南省林地管理办法》和《迪庆州人民政府关于对丽香高速公路项目用地征收拆迁补偿安置方案的批复》（迪政复〔2013〕64 号）的规定进行估算，该项目的林地补偿标准为 15000.00 元/亩，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云南省林地管理办法》的规定。

